

丽水市综合行政执法局文件

丽综执复〔2021〕46号

丽水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关于市第四届人大第六次会议第 F043 号建议办理情况的函

莲都区人民政府：

根据办理工作方案，我局就丽水市第四届人大第六次会议第 F043 号《关于解决开放式小区、背街小巷乱停车问题的初步建议》代表建议进行了认真办理，现将办理情况函告如下：

一、**牵头组织联合执法专班。**根据市区经常化创建文明城市长效管理有关问题专题会议纪要（市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20〕24号）的精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立即贯彻落实牵头开展消防通道违停联合执法整治行动的工作，第一时间制定了《丽水市区（开发区）消防车通道违停联合执法整治方案》，并召集交警、消防、公安、莲都区政府及开发区等相关职能部门进行工作部署，在协同配合的前提下细化各职能部门的职责，明确联合执法行动工作任务，确定联合执法行动人员及具体行动计划表，建立长效联合执法机制。2020年9月22-10月22日整治期间，共劝导消防通道违法停车1814辆、拖移118辆、采集处罚91辆，出动执法队员560人次，

开展联合集中整治 25 次。

二、对人行道停车位应划尽划。2020 年施划停车标线 17381.59 平方米、施划电动车、小汽车位 1626 个；完成 13 条主要街道人行道 787 个停车位及 6 个公共停车场 358 个停车位停车指示箭头标识施划工作，以最大程度做到人行道停车位应划尽划。

三、“智慧停车”项目提高车位使用率。“智慧停车”项目投入运营，为市民提供实时停车位查询、导航、收费详情等信息服务，方便车主停车；其移动支付途径，实现了自助缴，收费规范、透明，杜绝收费管理纠纷，方便车主停车缴费，提升了市区公共停车位的使用率，缓解了市民出行停车难等问题。项目运营以来，智慧停车泊位平均日周转率达到 6.7 次以上，有效缓解停车难、乱停放和因停车导致的交通拥堵问题。

四、落实属地管理责任，有效处置开放式小区、背街小巷乱停车的行为。加强属地政府对开放式小区、背街小巷的巡查和管理职能，以属地发现劝导为主，执法部门执法配合的机制，强化协同配合，有效处置乱停车行为。

五、加强消防通道违停危害的宣传。通过报纸、电视、新媒体等多种渠道宣传消防知识、阐述占用消防通道的危害，通过进村进社区开展专题宣传、以案说法等形式，提高群众的自律程度，减少开放式小区、背街小巷乱停车的行为。

六、进一步完善和推广智能化监管手段。通过建设消防通道违停的场景化应用和优化“i 丽水”协同平台，广泛发

动群众参与消防通道的管理和监督，形成全民监督、部门履职的监管态势，提高违法停车行为的发现率和处置率，提高技防能力。

请代向雷蕾等代表表示感谢！

联系人：吴振宙 联系电话：2781270

丽水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1年5月21日

（此文件公开发布）